



“浙江法制报”微信

# 浙江法制报

星期四 2022年8月 | 农历壬寅年七月十四 | 11

平安浙江网:www.pazjw.gov.cn  
浙江法治在线:http://zjfzol.zj.gov.cn

新闻热线:0571-85310548 13857101115 | 国内统一刊号:CN33-0019 邮发代号:31-25 | 数字报网址:<http://zjfb.zjol.com.cn> | 邮箱:[zjfzbxxw@126.com](mailto:zjfzbxxw@126.com) | 第6559期 今日12版

贯彻党代会 迎接二十大

## 闻得到饭菜香的“共享法庭”亲民指数爆表 除了烟火气，群众还喜欢它的专业范

本报记者 张宇洲 通讯员 罗锦雯 季苗苗

“我们这个‘共享法庭’可能是最有烟火气的‘共享法庭’了。你闻闻，有没有闻到对面住家的饭菜香？”方华芬笑着问记者。果然，身处小巷的临海市古城街道鹿城社区“共享法庭”不仅一墙之隔就是菜市场，而且被居民楼“包围”着，一到饭点，就飘来菜香。

方华芬是临海本地人，2012年起担任鹿城社区书记。如今，她又多了一个职务——临海市人民法院“共享法庭”（鹿城社区）庭务主任。这个“共享法庭”是去年10月15日成立的，是台州市首个社区级“共享法庭”。“别看‘共享法庭’面积不大，只占用了社区一楼的一间房，作用可不小呢！”方华芬说。

鹿城社区里有一座空置的公共厕所，不知何时起，被居民黄某（化姓）占用，还在里面建起了浴室对外营业。周边居民对此十分不满，找黄某交涉，不料对方态度强硬。“我们社区也联系黄某好几次，但他连面都不肯露。”方华芬说，“‘共享法庭’成立后，事情就不一样。我和他说，你再不出面解决问题，我们就要走法律程序了。他马上就来了。”之后，在“共享法庭”里，方华芬连线法官，在法官的释法明理下，这桩困扰居民的烦心事彻底解决。

“社区里就是家长里短、鸡毛蒜皮的事情多，‘共享法庭’就在家门口，不仅打官司方便，而且很多小纠纷一下子就调解成功了。”方华芬介绍，“‘共享法庭’还给居民带来

很多法治服务，比如法官零距离普法、解答法律疑问，法治书籍随借随看……很受居民欢迎，亲民指数爆表！”

像这样冒着烟火气、沾着泥土味的“共享法庭”，如今已在全省遍地开花。去年11月，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印发《关于全面加强“共享法庭”建设健全“四治融合”城乡基层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》。到今年6月底，全省已建成“共享法庭”25965个，指导调解79321件次，化解纠纷59072件，开展网上立案、在线诉讼、协助执行等88530件次，组织普法宣传2.28万场177.56万余人次，开展调解培训1.93万场58.97万余人次，接受法律咨询7.27万人次，参与基层治理工作7921次，很好地承担起网上立案、调解指导、在线诉讼、普法宣传、基层治理等5项主要功能。

在杭州富阳的单先生看来，“共享法庭”不仅有着家常味的烟火气，更有着“切准要害”的专业范。

自从楼上邻居史先生家把露台打造成阳光房后，一到下雨天，单先生家就开始漏水。单先生为此多次找史先生沟通，但史先生始终一句话：“凭什么说是我的责任，你有证据吗？”单先生拿不出直接证据，事情闹到了物业，物业也调解了多次，但一直没有彻底解决问题。

单先生起诉至富阳法院，案子被转交到装饰装修“共享法庭”。庭务主任黄玉生深耕装修行业多年，对于一些普遍的装修问题，看一眼便知大概。但为了让当事人信服，黄玉生叫上装修协会一行多人前往现场查勘，对楼上露台进行养水后，楼下单先生家立即开始漏水，史先生再

无推脱之词。问题清楚了，黄玉生和同行的调解员祁生根还当即给出了一套有效的解决办法。听取专业意见后，史先生决定花1万多元进行地面注胶。

“现在情况怎么样了？”近日，祁生根把两名当事人约到“共享法庭”，打算彻底化解这场邻里纠纷。这一回，再也没有剑拔弩张的气氛，史先生和单先生相视一笑，“基本不漏水了，还有点小问题，正在积极解决中”。“之前物业来调解，但他们没能抓住问题所在，让我难以信服。”史先生说，“你们装饰装修‘共享法庭’，专业的人解决专业的事儿，有理有据，我心服口服。”在祁生根的见证下，双方签订和解协议，史先生还当场支付了5000元钱用来维修单先生家的天花板。

如今，像富阳法院这样，依托相关行业调解组织、整合多方调解力量，在相关行业领域积极打造特设行业“共享法庭”，实现“行业纠纷行业解”的“共享法庭”越来越多。“共享法庭”如雨后春笋般“成长”，不仅扎根镇街、村社，还融入各行各业，成为基层治理的最小支点，让更多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。

### 非凡十年 ——我们的法治获得感

## 巨型亚运会徽亮相钱江南岸

8月10日，从空中俯瞰钱江三桥南岸两侧空地，巨型亚运会徽和杭州城市标志已然成型。经过3个多月的施工、养护，占地约4万平方米的杭州亚运会会徽和3万平方米的杭州城市标志，亮相杭州钱江南岸，彰显“杭州韵味·绿色亚运”。

董旭明 摄



## 离婚不争房子车子，只争养了4年的柯基犬 法官：参考孩子的抚养权纠纷处理

通讯员 张鸿墨 孟令哲 本报记者 陈贞妃

本报讯 一对80后夫妻要分手，原本可以协议离婚，却为了争夺养了4年的宠物闹上法庭。双方都视宠物为“家人”，倾注了真情实感，并表示“无法用金钱衡量”，这该如何分割呢？近日，衢州市柯城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涉及宠物“抚养”问题的离婚案件。

徐某和李某曾是一对恩爱夫妻，两人于2015年结婚，没有生育小孩。因为非常喜爱宠物，夫妻俩在婚后共同饲养了一只可爱的柯基犬，把

它当成孩子一样。

后因多种原因，徐某和李某的感情破裂，双方对离婚一事以及房子、车子等家庭财产的处置都没有分歧，却在柯基犬的所有权问题上无法达成一致，互不相让。于是，二人选择向柯城法院起诉离婚，争夺柯基犬的所有权。

女方徐某表示，这只柯基犬是她买回来的，日常的吃喝拉撒也主要由她照料，自己早已将柯基犬当成了家人，感情深厚，并提出“李某他平常工作繁忙，一有空就喜欢打游戏，缺少对柯基犬的照顾”。

男方李某则表示，虽然他日常照料这只柯基犬吃喝拉撒的时间较少，但经常会陪着它出门遛弯，自己同样将它当成了家人，将它视为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“柯基犬对他们来说就跟孩子一样，或许可以参考孩子的抚养权纠纷处理。”为此，柯城法院承办法官对徐某和

李某展开耐心调解，促成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。

综合考量柯基犬由徐某购买、平时也由徐某照顾及生活环境等因素，徐某和李某最终在调解协议中约定：柯基犬归徐某所有，李某每月向徐某支付柯基犬的照看费用，直至柯基犬去世；柯基犬产生的医疗费，由双方各承担一半。双方还口头约定，在徐某正常作息时间内，李某只要提前联系，都可以前去探望柯基犬。

“根据民法典规定，夫妻双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购买、饲养的宠物应当归类为‘其他应当归共同所有的财产’。但不同于其他能以金钱衡量的共同财产，宠物是有生命的，柯基犬对于这对小夫妻而言不仅是一个‘物’或者财产，更多的是心灵寄托。”承办法官表示，如果能在既照顾双方感情又不违反法律的情况下，通过调解或双方协商等柔性方式处理宠物的“抚养”问题和探望问题，会取得更好效果。

